

中山大学新华学院文件

中新特〔2020〕13号

关于面向我校师生推广应用“粤省事”疫情防控粤康码的通知

校机关各处、室、中心、直属单位，各学院、直属系、教学研究部：

为更好地支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省政务服务数据局根据省卫生健康委等部门的防控工作需求，在“粤省事”平台上开发上线了疫情防控粤康码服务。现根据广东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关于推广应用“粤省事”疫情防控粤康码的通知》精神，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基本功能

粤省事粤康码按照“一人一码”原则，整合“粤省事”平台的健康情况申报、入登记、网格员上门检测、解除医学观察电子告知书等疫情防控个人健康信息，群众经实名认证后可出示该码，各疫情防控相关部门在日常防控查验各场景下扫码获取相关信息，并根据需要实时增加记录，逐步完善疫情防控健康信息“一人一档”，避免重复填报、交叉填报、纸质填报，减轻基层负担，实现“健康管理全省通”。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密切接触者、潜在密切接触者、集中隔离、居家隔离等人员粤康码背景为红色，并可查看标记为红色的原因及解除红色标记的指引。

二、应用场景

在自主申报入粤登记和网格员上门检测等功能基础上，根据防控工作需要，粤康码服务已对以下应用场景重点优化，并可根据需要继续拓展。

（一）公共场所体温检测检测员在检测对象出示粤康码后可扫码并登记体温状态（正常、发热），快速记录检测对象出入公共场所信息。

（二）网格员上门检测。网格员在检测对象出示粤康码后，扫码查看经脱敏处理的检测对象相关数据，根据需要登记检测对象近期行程接触史、健康状况等信息替代纸质填报，《广东省新冠肺炎防控指挥办疫情防控组关于启用特定人群健康管理

系统和粤省事网格员小程序的通知》（粤卫应急函 C202030 号）已明确此应用场景。

（三）出具解除医学观察电子告知书疫情防控有关人员在群众出示粤康码后，扫码查看经脱敏处理的检测对象相关数据，可在线出具解除医学观察电子告知书。

（四）务工人员返岗复工基层防控人员在务工人员出示粤康码后，可扫码查看经脱敏处理的务工人员近期健康信息、电子健康证明、解除医学观察电子告知书等，务工人员无需随身携带纸质证明。

三、工作要求

我校已要求全体师生员工每天通过 iXH 信息服务平台上报个人健康信息，为保障广大师生平安畅顺出行，现面向全校师生推广应用“粤省事”疫情防控粤康码，在出入各大公共场所时以及网格员上门登记信息时，自觉出示“粤康码”，以便快速完成信息登记。

四、操作指引

（一）微信搜索“粤省事小程序”→如下图所示点击“粤康码”；



(二) 点击查看“我的粤康码信息”或进行“健康情况申报”，根据个人实际选择“个人自查健康申报”。



(三) “粤省事” 用户登录后, 可使用粤康码以下服务:

1. 出示本人粤康码, 供检查人员查看或扫码;
2. 切换与管理家庭成员的善康码, 协助老人、小孩及操作困难的家庭成员出示粤康码;
3. 查看粤康码, 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密切接触者、潜在密切接触者、集中隔离、居家隔离等人员粤康码背景为红色, 并可查看标记为红色的原因及解除红色标记的指引;
4. 进行健康情况申报, 包含个人健康申报、组织机构成员健康申报、学生或教职工个人健康申报;
5. 查看外省健康情况 (目前可查着四川省提供的信息);
6. 查看本人的解除医学观察电子告知书;
7. 查看本人的入粤登记历史记录;
8. 查看所有健康申报历史记录, 包含个人健康申报记录、组织机构成员健康申报记录、网格居民健康情况采集记录;
9. 查看本人及家庭成员的全部体温检测历史记录;
10. 查看粤康码出示场景介绍等。

中山大学新华学院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代章)

2020年3月5日

此页空白